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澳門大學學生會

「澳門大學學生會吉祥物」設計比賽章程

一、 活動目的：

本校所有本科生及研究生都為本會成員。本會作為學校與同學之間的橋樑，有責任培養同學的團結精神及對澳門大學的歸屬感、加強同學與大學的溝通和聯繫。同時亦為了讓同學更了解並融入到學生會中，澳門大學學生會將會舉辦吉祥物設計比賽，給予具有創意、有想法及有意願為澳門大學學生會出一份力的澳大學生參加，設計一個能夠代表澳門大學學生會的吉祥物。通過這項活動，我們希望能讓同學發揮創意，讓同學把對學生會的認識和期望展現在吉祥物上，並以吉祥物正面的形象加深其他同學及外界對學生會的認識，促進學生會與各會員之間的互動。

二、 活動簡介：

主辦單位：澳門大學學生會

活動對象：澳門大學學生

活動時間：2022年1月18日至2022年3月5日

頒獎典禮地點：E31-G001

三、 參賽方式：

1. 內容：參賽者須以澳門大學學生會為主題，設計出一個能代表澳門大學學生會的吉祥物。
2. 參賽資格：所有現於本校註冊就讀的全日制學生，包括本科生和研究生。
3. 作品檔案格式要求：
 - 大小：A4
 - 解析度：300ppi/dpi
 - 色彩：CMYK
 - 檔案格式：PSD 或 AI 及一份 JPEG 檔。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4. 作品要求:

- (1) 參賽者每人可遞交最多一個設計;
- (2) 是次比賽不接受紙質手繪作品;
- (3) 吉祥物的造型設計類型不限，但必須為單一角色，且其造型應簡明並能象徵澳門大學學生會;
- (4) 參賽作品需含吉祥物的前後左右四面設計圖及一種姿勢表現圖（如讚美、指示等動作表現）;
- (5) 參賽者須為其設計的吉祥物命名，並提供設計簡介（50-100 字）及註明尺寸、色號和大小或造型比例;
- (6)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可抄襲）、未曾公開發表、獲獎以及受到任何許可或版權限制;

四、 收件方式:

1.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
2. 在截件日期前將報名表和有關電子檔案連電郵至 info@umsu.org.mo

* 郵件標題應為：【澳門大學學生會吉祥物】設計比賽 + [學生證編號]

五、 截件日期: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

六、 評審準則:

比賽將分為兩個部分進行，分別是公開投票和專業評審。

1. 公開投票（2 月 19 日至 2 月 22 日）

所有澳大學生都可經電郵方式或澳門大學學生會的官方社交媒體賬號獲取本比賽的投票連結，所有澳大學生都可以為作品進行投票。獲得最多投票的作品可額外獲最高人氣獎。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2. 專業評審

本次活動評審團將由特邀專業人士組成。

所有入圍作品都會由評審嘉賓根據以下方面進行評分：

- 吉祥物的形象表達（40%）
- 創意及設計介紹（30%）
- 整體美感：設計與技巧（30%）

3. 最終總分將為兩部分之和：

A. 學生公開投票（25%）

* 以 25 分為界限，按投票數量排名依次平均從高到低遞減，作為此部分的分數。

B. 評審嘉賓評選（75%）

七、 結果公佈：

公開投票會在 2 月 19 日開始，公開投票作品分數將在 2022 年 2 月 23 日發佈，最終評選結果將於 2022 年 3 月 2 日由主辦單位之工作人員以電話或電郵方式通知獲獎者。

* 獲獎者需參加於 2022 年 3 月 5 日舉辦的頒獎典禮。屆時獲獎作品會在典禮上展示，獲獎者需對獲獎作品進行一段簡單的介紹並接受評審嘉賓的評價。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八、 獎項：

設有冠軍、亞軍、季軍各一名及最高人氣獎一名。

- ▶ 冠軍（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一千二百元正
- ▶ 亞軍（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六百元正
- ▶ 季軍（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三百元正

* 冠軍得獎者可免費獲得未來一年有關吉祥物的所有周邊。

九、 附則：

1. 參賽者一概同意本章程及評審嘉賓之決定；
2. 參賽作品如未符合章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3. 參賽作品中涉及的著作權、肖像權、名譽權、商標權、專利權或其他權利等問題均由作者自負；
4. 參賽作品概不退件並被主辦單位保留，參賽者並有責任提供設計檔作非商業用途；
5. 比賽結束後，冠軍參賽作品的版權將屬於澳門大學學生會；
6. 主辦單位享有於任何情況、時間及方式下使用參賽作品用作宣傳或轉載作品，包括對作品進行編輯、出版、展覽、海報、網上登載以及其他用途之權利而不予以額外報酬；
7. 如中文版章程和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之處，當以中文版為準；
8. 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權並有權修改上述之附則。

十、 查詢：

聯絡組織：澳門大學學生會

聯絡人：澳門大學學生會候任宣傳推廣部部長 姚穎如

電話：+853 6221 9118

電郵：iowengu@umsu.org.mo

- 完 -